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1 日在公司 22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会议由董事长傅柏先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

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股票期权的相关事项进行调整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

（一）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由 2.78 元/份调整为 2.36 元/份，预留授予行权价格由 5.46 元/份调整为 5.04 元/份；

（二）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189 名调整为 181 名。因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 8 人因离职、调动、退休等原因，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06.155 万份；首次授予的 10 名激励对象 2023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等级为“C”，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为 80%，注销其已获授但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 11.1102 万份。因此，首次授予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

由 1152.249 万份调整为 1034.9838 万份。

(三)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 33 人中, 有 1 名激励对象 2023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等级为“C”, 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为 80%, 注销其已获授但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 0.552 万份。因此, 预留授予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由 267.816 万份调整为 267.264 万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通过,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常志宏、董事隋荣昌为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均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公告》, 公告编号: 临 2024-049。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 董事会同意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股票期权行权, 可行权激励对象合计 181 名, 可行权数量为 1034.9838 万份, 行权价格为 2.36 元/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通过,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常志宏、董事隋荣昌为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均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公告编号: 临 2024-050。

三、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 董事会同意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股票期权行权, 可行权激励对象合计 33 名, 可行权数量为 133.356 万份, 行权价格为 5.04 元/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通过, 并同意提交

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1。

四、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姜永海先生接替刘剑文先生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鉴于姜永海先生为环保方面专家，会议同意选举姜永海先生担任董事会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委员，同时接替刘剑文先生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魏建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委员，转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调整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1. 战略发展与投资委员会：傅柏先（主任委员）、吴新华、王昊、范跃进、魏建
2. 审计委员会：王晖（主任委员）、魏建、梁占海
3. 提名委员会：范跃进（主任委员）、傅柏先、常志宏、姜永海、王晖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魏建（主任委员）、吴新华、姜永海、范跃进、孟杰
5. 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王昊（主任委员）、常志宏、姜永海、王晖、隋荣昌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 日